

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111預算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  
111年度截至第4季止

單位: 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1	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	新竹	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	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	110.10.29	3,143,000	
2	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	新竹	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新竹分會	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	110.08.23	2,004,973	
3	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	新竹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新竹分會	辦理更生保護業務	110.08.23	1,109,248	
4	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	新竹	新竹榮譽觀護人協進會	辦理觀護業務	110.08.23	148,791	

註: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辦理。